

谈判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202-26J6-FG0690

一、采购条件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现采用谈判方式采购方式，自行组织采购建德市“三江”治理提升工程（新安江段、兰江段）EPC工程总承包项目三河水文站-缆塔钢塔筒设备，采购设备计划使用 100%比例工程资金用于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建德市“三江”治理提升工程（新安江段、兰江段）EPC工程总承包项目三河水文站-缆塔钢塔筒设备采购

2、项目概况：建德市“三江”治理提升工程位于建德市新安江、兰江、富春江三江两岸。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堤防加高加固，防汛道路加高，新（扩）建滨水巡查通道，新建水闸闸站3座，改建泵站4座，生态修复滩地，景观文化节点等。

3、采购范围：建德市“三江”治理提升工程（新安江段、兰江段）EPC工程总承包项目三河水文站-缆塔钢塔筒设备采购，包含钢塔筒制造、检验、运输到场验收及具备吊装安装条件。

4、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的 30 天内，供货进度满足主体工程施工进度要求。

5、交货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采购人指定的交货点。

6、质量要求：产品合格

（1）质量标准：设备物资必须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标准要求及采购人相关要求。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设备物资（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开始运送货物，设备物资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设备包装满足日常存放、长途运输以及运行维护要求，设备包装标识清晰醒目。

（3）设备物资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设备物资的质量和生产进度。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本次谈判要求响应人具备以下条件：

- 1、响应人为制造企业，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响应人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3、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经营异常名录，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s://www.gsxt.gov.cn>）”、“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截图。
- 4、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认定的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的提供真实性承诺书。
- 5、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的响应人，请于 2026 年 09 月 22 日 15:00 前（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阳光采购网”）自行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9 月 24 日 09:00，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需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响应人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3、谈判时间：另行通知；谈判地点：另行通知。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谈判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高教路 201 号

邮编：311122

联系人：何工/林工

电话：18250650529/0571-56625498

电子邮箱：he_hy3@hdec.com/lin_ll@hdec.com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质疑与投诉请联系：

电话：0571-56628184，邮箱：chen_g3@hdec.com

电话：0571-56628172，邮箱：ec_jbxx@hdec.com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电 章）

2026 年 09 月 18 日

